

臺中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420018臺中市豐原區陽明街36號(教育局)

承辦人：湯凱昱

電話：22289111+55145

傳真：25260045

電子信箱：KAIYU0801@taichung.gov.tw

受文者：臺中市西屯區國安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9月26日

發文字號：中市教學字第1140091476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 (387040000E_1140091476_ATTACH1. pdf、

387040000E_1140091476_ATTACH2. jpg、387040000E_1140091476_ATTACH3. jpg、

387040000E_1140091476_ATTACH4. jpg、387040000E_1140091476_ATTACH5. jpg、

387040000E_1140091476_ATTACH6. jpg)

主旨：檢送「詐騙車手下場超慘，千萬不要以身試法！」宣導懶人包（如附件），請學校透過多元管道加強宣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近年來學生擔任車手涉詐欺案件數攀升，尤以12至23歲涉案最多，教育部藉由真實案例，解析學生擔任詐騙車手所可能承擔的法律責任，製作本案懶人包，避免學生遭不法分子利用，衍生後續的法律風險與責任。

二、請協助於相關網站公告宣導；本案懶人包電子檔亦可於「教育部詐騙防制專區」下載運用(<https://reurl.cc/A3Wyye>；路徑如下：宣導素材/各式文宣/「詐騙車手下場超慘，千萬不要以身試法！」宣導懶人包)。

正本：臺中市各市立高級中等學校、本市私立高級中等學校、臺中市各市立國民中學、臺中市各市立國民小學、本市私立國民中學、國立高級中等學校

學務處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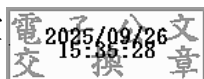
收文:114/09/26



1140005455

有附件

副本：本局學生事務室



裝

訂



線

